

总目 100 – 海事处

管制人员：海事处处长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预算.....	15.401 亿元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430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439 个，增幅为 9 个。.....	6.219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25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1.151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p>纲领(1) 基本设施</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3：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运输及房屋局局长)。</p>
<p>纲领(2) 港口服务</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3：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运输及房屋局局长)、政策范围 9：内部保安(保安局局长)、政策范围 21：陆路及水上交通(运输及房屋局局长)、政策范围 22：屋宇、地政、规划、文物保育、绿化及园境(发展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局局长)。</p>
<p>纲领(3) 本地海事服务</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3：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运输及房屋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23：环境保护、自然护理、能源及可持续发展(环境局局长)。</p>
<p>纲领(4) 船舶服务</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3：海空交通及物流发展(运输及房屋局局长)及政策范围 8：就业及劳工(劳工及福利局局长)。</p>
<p>纲领(5) 政府船队</p>	<p>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运输及房屋局局长)。</p>

详情

纲领(1)：基本设施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2.8	63.6	63.5 (-0.2%)	66.2 (+4.3%)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4.1%)

宗旨

2 宗旨是促进香港航运利益，奠定所需设施、规管和政策的基础，使港口和航运业的相关活动对香港经济作出更大贡献。

简介

3 港口和航运业的相关活动是香港贸易和经济增长的基石。海事处要及早规划，以确保港口设施(包括海事处的资讯系统)能配合需求。海事处还须订立法例和政策，以支持并保障香港在航运方面的利益。这方面的工作涉及：

- 从事政府港口设施的规划；
- 根据国际海事组织或国际劳工组织的公约规定，订立船舶注册、船舶安全、海洋环境保护、海员资格和福利等政策；
- 参与研订国际公约，以及就航运事务与其他海事机关联络；
- 管理本地船只；
- 订立和推行资讯系统策略，以支援海事处的业务；以及
- 执行《国际船舶和港口设施保安规则》里指定当局的职责，以加强海上保安。

总目 100 – 海事处

4 二零一七年，海事处大致贯彻本纲领的宗旨。港口和航运业的相关活动在二零一八年相信会维持稳定。海事处通过有效规管和优质服务，确保香港船舶注册纪录册之下的注册船舶吨位有稳定增长；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注册船舶总吨位已增至 1.138 亿吨。

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致力促使国际公约得以及时在香港 实施：法例草拟指示初稿在 公约国际生效前 24 个月 完成(%)	95	100	100	95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货柜吞吐量(百万个标准箱)		19.8	20.7 ^α	21.1
正在规划而会影响港口及其相关设施的项目		93	84	89

α 或须调整的临时实际数字。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海事处将会继续：

- 实施《商船(本地船只)条例》(第 548 章)下有关本地船只及船上工程安全的规管制度；
- 研订有助香港船舶注册提高效率、利便船东和提高吸引力的措施；以及
- 推展修订本地法例的工作，以反映国际海事组织或相关团体所颁布的最新国际标准，包括经修订的《1974 年国际海上人命安全公约》、经修订的《1973/1978 年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以及《控制和管理船舶压载水和沉积物国际公约》。

纲领(2)：港口服务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42.7	488.3	479.4 (-1.8%)	576.1 (+20.2%)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8.0%)

宗旨

7 宗旨是确保使用香港港口的远洋船舶能够迅速、安全而又经济地营运。

简介

8 这纲领涉及以下工作范畴：

- 调控船舶往来交通，包括提供船只航行监察服务和辅航设备；
- 提供海道测量和制图服务；
- 管理政府浮泡和锚地；
- 规管领航服务；
- 管理客运码头，并监察跨境渡轮服务的营运情况；
- 随时动员应付紧急事故；
- 协调搜索与救援行动；
- 执行港口国监督的工作，检查香港水域内的外来远洋船舶，以确保它们符合国际安全与防污标准；
- 监管海上运载危险货物；以及
- 提供海港清理服务，并执行关于环境保护的国际公约和本地法例。

总目 100 – 海事处

9 二零一七年，海事处继续确保港口能有效率和安全地运作。通过严谨监察和调控海上交通，船只航行安全得以维持。海事处继续致力清理香港水域内的海滨和海面漂浮垃圾。为履行香港于《东京谅解备忘录》所作的承诺，海事处把每年港口国监督检查来港远洋船舶的比率定于 15%。

10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办妥远洋船舶进出港手续(分钟).... 20 或以内	20	20	20
初次检查远洋船舶是否符合国际船舶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不包括重新检查)(检查远洋船舶的百分率).....	15	13	15
动员应付搜索与救援、遇险紧急撤离等事故	即时	即时	即时
在接获要求 5 分钟内编配客轮泊位			
中国客运码头(%).....	99	99	99
港澳码头(%)	99	99	99
屯门客运码头(%).....	99	99	99
动员在 2 小时内抵达港内发生溢油事故现场(%).....	100	100	100
香港水域海道测量(平方公里)	300	305	300
出版新编香港水域海图	2	2	2
维持辅航设备可用性(%)	99	99	99
维持使用中的辅航设备可靠性／持续性达到国际标准(%).....	99	99	99
香港船只航行监察服务系统的运作可用性(%)	99.9	99.9	99.9

指标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远洋船舶货柜吞吐量(百万个标准箱)	13.6	14.6 α	15.0
抵港远洋船舶航次(不包括经香港水域前往深圳港口的船只)	27 600	26 800 α	25 900
香港水域内涉及远洋船舶的碰撞、搁浅和触底事故	13	15	— Ω
协调搜索与救援行动	54	66	— Ω
使用客运码头的旅客(百万人次).....	25.0	24.9 α	24.9
收集船舶垃圾(公吨)	2 466	2 445	2 470
收集漂浮垃圾(公吨)	11 794	11 642	12 200
维修辅航设备	554	560	561
搜索沉船残骸和测定新危险物(次数)	7	0	— Ω
制作海道图	60	60	60

α 或须调整的临时实际数字。

Ω 无法估计。

总目 100 – 海事处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海事处将会继续：

- 安排与内地海事局和其他各地海事机关的港口国监督人员进行交流，使检查工作更为协调；以及
- 加强与其他海事机关的合作，更多参与国际／地区海事组织，以改善船舶航行安全。

纲领(3)：本地海事服务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6.9	152.7	151.5 (-0.8%)	167.3 (+10.4%)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9.6%)

宗旨

12 宗旨是确保本地领牌船只和内河船只安全而有效率地使用香港水域。

简介

13 这纲领涉及以下工作范畴：

- 管理公众货物装卸区；
- 管理避风塘；
- 管理私人系泊设备；
- 提供本地领牌船只发牌服务；
- 执行《商船(本地船只)条例》；
- 办理本地领牌船只和内河船只进出港手续；以及
- 扣留并处置执法机关所扣押的船舶。

14 二零一七年，海事处继续采取严格的交通管理和控制措施。

1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办妥内河船只进出港手续(分钟)....	10 或以内	目标	10	10	10
检查本地领牌船只和内河船只是否 符合海事法例(检查次数)	15 000		15 000	15 000	15 000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公众货物装卸区货物吞吐量(百万公吨)		6.3	6.1 ^α	6.1
抵港内河货船航次.....		72 800	76 200 ^α	77 400
发出本地船只牌照.....		18 540	18 712 ^α	18 900
香港水域内涉及本地领牌船只、内河船只和沿海 船只的碰撞、搁浅和触底事故.....		93	125	— ^Ω
收集本地领牌船只和内河船只的垃圾(公吨).....		1 938	1 958	1 970
进行特别行动		55	55	55

^α 或须调整的临时实际数字。

^Ω 无法估计。

总目 100 – 海事处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海事处将会：

- 跟进香港境内本地船只停泊位和避风泊位检讨的建议；以及
- 继续加强本地载客船只的安全及跟进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南丫岛附近撞船事故调查委员会、海事处制度改革督导委员会和本地船只咨询委员会的建议。有关改善措施包括加强本地船只提供救生衣的规定、推行本地游乐船只规管制度的改革、推出打击海上醉驾和药驾的规管制度，以及在获财务委员会批准后实施海事主任及验船主任职系架构检讨的相关建议等。

纲领(4)：船舶服务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2.3	97.7	97.1 (-0.6%)	101.0 (+4.0%)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3.4%)

宗旨

17 宗旨是确保香港注册船舶和本地领牌船只符合相关的国际和本地规例，并在设计、构造、维修和配备合格船员等方面符合安全操作和保护海洋环境的目的。

简介

18 这纲领与香港船舶的注册和发牌工作及船员的适任资格相关。这方面的工作涉及：

- 执行国际公约；
- 保持香港船舶注册的素质；
- 举办考试和签发海员证书；
- 规管招募和雇用海员的条件；
- 对本地领牌船只和内河船只进行初次和定期安全检验和检查；
- 调查意外事故；
- 确保装卸货物和修理船舶的安全；以及
- 确定海上意外事故和海事工业意外的成因。

19 二零一七年，海事处继续致力确保香港注册船舶和领牌船只符合安全标准。海事处执行所有主要国际海事公约，并已计划制定法例来执行国际公约近期主要的修正案。香港船舶注册保持竞争力，继续利便船东。香港注册船舶素质保证系统(包括船旗国品质管理检查系统和注册前品质管理检查系统)已自二零一六年提升，以确保香港注册船舶的素质，并防止不合标准的船舶注册。为更有效监察船舶的合规情况，海事处更详细和全面检查拣选的滞留船舶，检查率为 3.7%。负责执行船旗国品质管理和港口国监督的船舶安全监督部在年内继续有效地维持 ISO 9000 品质标准，并获发正式证书。海事处亦与内地相关主管当局保持交流。

20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利用船旗国品质管理监管系统评核 香港注册船舶的素质表现(%)....	100	100	100	100
对香港注册船舶及其管理公司的 素质保证检查和审核(%).....	5.0	3.8	3.7	3.7 ^δ

δ 海事处自二零一六年实施香港注册船舶素质保证系统后，更详细和全面检查拣选的滞留船舶，检查率为 3.7%。由于近年远洋船舶数目上升而海事处人手紧绌，二零一八年的目标定为 3.7%。随着加强人手的措施逐步落实，长远而言，海事处会力求达致 5% 的目标。

总目 100 – 海事处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香港注册船舶经由其他政府进行港口国监督 检查后滞留(%)§	2.2	0.7	0.8
船舶注册纪录册上的总注册吨位(百万吨).....	107.5	113.8	120.0
签发香港注册船舶和本地领牌船只的船员职务 授权书	32 402ε	28 871	28 871
海事工业意外死亡人数	1	4	—Ω
涉及香港注册船舶的意外事故	7	7	—Ω
本地领牌船只检查次数	3 001	3 236	3 300
发给本地领牌船只的验船证明书	1 806	1 905α	1 900

§ 由二零一七年起修订计算方法，该方法在国际间较常采用。按该方法计算，二零一六年的数字为 0.85%，以供比较。

ε 根据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预算所载实际数字调整所得。

Ω 无法估计。

α 或须调整的临时实际数字。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海事处将会继续：

- 落实有关二零一二年十月一日南丫岛附近撞船事故的改善措施；
- 在《商船(本地船只)条例》及相关附属法例下，推行本地合格证明书制度、本地领牌船只的委托检验安排、最新的本地领牌船只安全标准，以及最新的海事工业作业安全规定；
- 加强香港注册船舶素质保证系统(包括船旗国品质管理检查、注册前品质管理检查，以及评核管理公司的安全管理系统表现等三方面)；以及
- 加强与内地主管当局联络和合作，藉以协调沿海船只和远洋船舶的航运标准。

纲领(5)：政府船队

	2016-17 (实际)	2017-18 (原来预算)	2017-18 (修订)	2018-19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62.3	559.8	579.5 (+3.5%)	629.5 (+8.6%)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2.5%)

宗旨

22 宗旨是为政府部门提供符合成本效益的海上运输服务。

简介

23 这纲领与政府船队的管理相关，并涉及：

- 协调购置新政府船舶的工作，以及监察其建造和启用；
- 执行计划和非计划的政府船舶维修工作；以及
- 营运由海事处配员的船队，并为其他政府部门提供海上运输服务。

24 政府船坞维修 850 艘由各政府部门拥有和使用的船只，其中 43 艘由海事处人员操作。

2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计划)
提供船只予所有使用者的比率(%)ω	87.0	86.1	87.1	87.0

ω 这目标涵盖 2 类机动船，即大型机动船和大型高速船，以及不计算在政府船坞以外进行修理的停用时间。

总目 100 – 海事处

指标	2016 (实际)	2017 (实际)	2018 (预算)
可供使用的机动船.....	107	107	107
新船计划.....	18	26	28
政府船坞服务使用者满意程度(%).....	99.1	98.6	98.0
船只维修后首次试航成功率(%).....	92.4	97.2	95.0
可供调配船员时数比率(%).....	87.0	87.5	87.0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6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内，海事处将会：

- 继续从多方面改善香港的环境，包括减少政府船舶的燃料消耗量和废气排放量；改善废物管理；促进工业安全；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以及在政府船坞增设岸上电源供应，以进一步减低候命船只造成的噪音污染及减少废气排放；以及
- 通过开设有时限职位和委聘外间顾问以确保适时购置政府船舶，以及改善维修和物料的管理工作。

总目 100 – 海事处

纲领	财政拨款分析			
	2016-17 (实际) (百万元)	2017-18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7-18 (修订) (百万元)	2018-19 (预算) (百万元)
(1) 基本设施	62.8	63.6	63.5	66.2
(2) 港口服务	442.7	488.3	479.4	576.1
(3) 本地海事服务	136.9	152.7	151.5	167.3
(4) 船舶服务	102.3	97.7	97.1	101.0
(5) 政府船队	562.3	559.8	579.5	629.5
	1,307.0	1,362.1	1,371.0 (+0.7%)	1,540.1 (+12.3%)

(或较 2017-18 原来
预算增加 13.1%)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70 万元(4.3%)，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和员工薪酬递增。

纲领(2)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670 万元(20.2%)，主要由于海上清洁、机器及设备所需拨款增加，开设 8 个职位以应付运作需要，填补职位空缺，以及员工薪酬递增。

纲领(3)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580 万元(10.4%)，主要由于机器及设备所需拨款增加，填补职位空缺，以及员工薪酬递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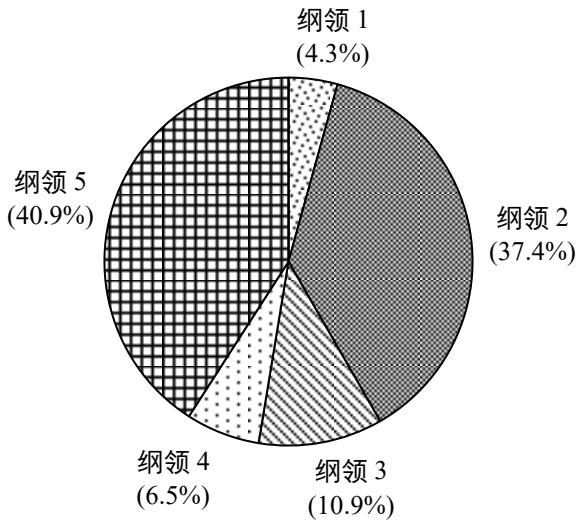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90 万元(4.0%)，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和员工薪酬递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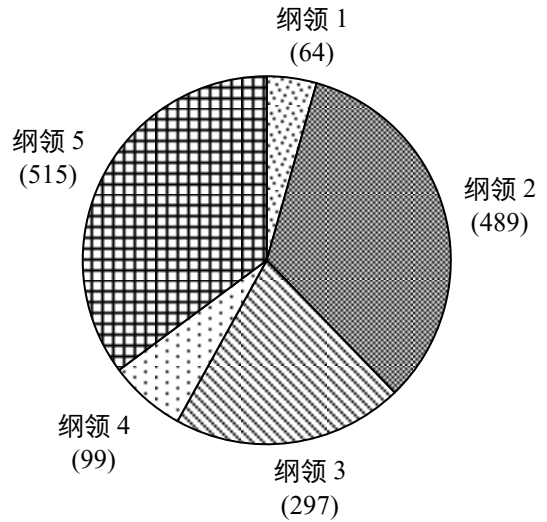
纲领(5)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000 万元(8.6%)，主要由于机器及设备、维修政府船舶和其他运作开支所需拨款增加，净增加 1 个职位以应付运作需要，填补职位空缺，以及员工薪酬递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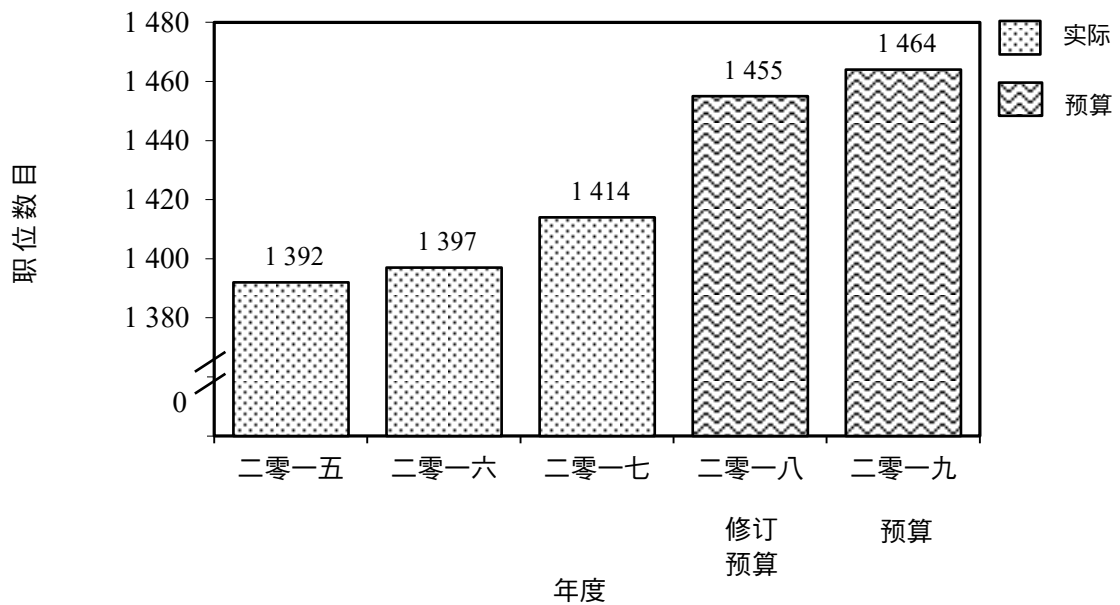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00 – 海事处

分目 (编号)	2016-17 实际开支	2017-18 核准预算	2017-18 修订预算	2018-19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222,500	1,268,725	1,281,509	1,386,623
	经常开支总额	1,222,500	1,268,725	1,281,509	1,386,623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4,483	2,000	1,064	534
	非经常开支总额	4,483	2,000	1,064	534
	经营账目总额	1,226,983	1,270,725	1,282,573	1,387,157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17,339	34,008	31,057	36,290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62,710	57,406	57,406	116,607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80,049	91,414	88,463	152,897
	非经营账目总额	80,049	91,414	88,463	152,897
	开支总额	1,307,032	1,362,139	1,371,036	1,540,054

总目 100 – 海事处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海事处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540,054,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69,018,000 元，而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233,022,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386,623,000 元，用以支付海事处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海事处的人手编制有 1 455 个职位，包括 3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会净增加 9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621,86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6-17 (实际) (\$'000)	2017-18 (原来预算) (\$'000)	2017-18 (修订预算) (\$'000)	2018-19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567,051	609,413	594,716	620,712
— 津贴	18,947	15,645	18,319	18,578
— 工作相关津贴	5,634	5,272	5,818	5,963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3,033	4,032	4,029	4,423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8,236	27,501	22,337	31,127
— 外调补助津贴	—	—	—	260
部门开支				
— 维修材料	129,561	124,536	132,890	137,890
— 合约维修工作	110,742	106,541	112,561	117,561
— 一般部门开支	369,296	375,785	390,839	450,109
	1,222,500	1,268,725	1,281,509	1,386,623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16,607,000 元，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9,201,000 元(103.1%)，反映购置和更换小型机器及设备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

总目 100 - 海事处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结余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7 止 的累积开支	2017-18 修订预算开支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916	本地货船安装船舶自动识别系统资助			
	4,673	—	64	4,609
	4,673	—	64	4,609
非经营账目				
603	机器、车辆及设备			
812	更换 4 艘巡逻船			
	46,400	6,890	24,900	14,610
832	更换海道测量船「水文 2 号」			
	43,500	437	—	43,063
874	更换巡逻船「海事 5 号」			
	14,850	736	1,170	12,944
875	更换巡逻船「海事 6 号」			
	14,850	736	1,170	12,944
876	更换巡逻船「海事 8 号」			
	14,850	736	50	14,064
893	更换海道测量船「水文 1 号」			
	13,950	—	1,110	12,840
	148,400	9,535	28,400	110,465
总额	153,073	9,535	28,464	115,074